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报告摘要

项目	单位	说明
出口电厂二期扩建项目	986	目前按计划在建
太仓电厂二期扩建项目	3326	装机容量为 600 兆瓦的燃机机组于 2006 年 1 月 13 日和 2 月 22 日通过 168 小时满负荷试运行,正式投入商业运行
上海燃机项目	10119	三台容量为 300 兆瓦的燃气联合循环机组于 2006 年 5 月 16 日、6 月 15 日和 7 月 30 日通过 168 小时满负荷试运行,正式投入商业运行
汕头电厂二期项目	439	目前按计划在建
上安电厂三期项目	706	目前按计划在建
四川水电项目	1706	目前按计划在建
合计	144.65	/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的说明
适用V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毕永通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毕成水道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年度,公司税后利润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为 5,560,381,540 元人民币,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为 6,071,183,083 元人民币,从 2006 年度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税后利润 5,560,381,540 元人民币中提取 10% 为法定盈余公积金,不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利按每个会计年度末最小的净利润数为基准进行分配。

公司 2006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 元人民币(含税),预计支付现金股利 3,376,507,383.20 元人民币。

6.8 本报告期末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06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 元人民币(含税),预计支付现金股利 3,376,507,383.20 元人民币。

7 重要事项
适用V不适用

7.1 收购资产
适用V不适用

1. 2006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向联合发展有限公司和西门子动力开发照明有限公司购买山东日照发电有限公司 85.8% 的股权,实际购买金额为 1.49 亿元。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一般业务条款及公平交易原则,不影响本公司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良好。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全额支付对价。该资产自收购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 0.27 亿元。

2.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下称“华能财务”),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下称“华能集团”)等有关各方于 2006 年 12 月 14 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及股本认购协议》,公司将以人民币 1.62 亿元认购华能财务的新增注册资本,认购华能财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中的 1.36 亿元,并以人民币 1.26 亿元受让华能财务持有的华能财务增资 10.5% 的股权。上述交易完成后,华能财务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2 亿元,公司将持有其 20% 的股权,成为华能财务的第二大股东。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向华能财务支付了转让款,向华能财务支付了增资款,上述交易经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取得有关政府部门的核准。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一般业务条款及公平交易原则,该事项已于 2006 年 12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上,不影响本公司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良好。该资产自收购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 0.37 亿元。

3. 截至 2006 年 9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公司与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分别签署了《中国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四川水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中国华能集团公司收购四川水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统称“转让协议”)及《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与中国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四川水电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华能国际水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增资”的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根据转让协议,本公司向华能集团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0.66 亿元,受让华能集团拥有的华能国际“增资资本”6% 的股权。根据增资协议,华能集团向华能国际水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水电”)支付的增资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6.15 亿元,由华能集团向四川水电电力增资本人民币 8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9.296 亿元。

本项目于 2006 年 12 月 5 日获得公司召开的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转让协议和增资协议均经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12 月 27 日已获得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2007 年 1 月初,本公司已根据转让协议向华能集团全额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华能集团已根据增资协议向四川水电全额支付了四川水电的注册资本股权转让价款。预计 2007 年 1 月初,四川水电的股权转让价款也将全部支付。

本次转让完成后,预计明年将给本公司带来业绩的增加。湖北水电 2005 年税后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1.84 亿元,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湖北水电税后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1.98 亿元,其中,华能国际权益所占比例为人民币 0.10 亿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四川水电的财务报表将不会合并到华能国际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增资完成后,在不考虑所得税影响的前提下,四川水电的收益将全部归本公司所有,预计 2007 年四川水电的收益将较 2006 年减少。四川水电 2005 年的税后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27.7 亿元;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四川水电税后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31.6 亿元。

该事项已于 2006 年 9 月 29 日和 2007 年 1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上。收购和增资事项不影响本公司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良好。

4. 经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以书面形式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或以每股 7.60 元人民币的价格认购深能能源定向增发的新增股份不超过 20,000 万股,以确保公司直接和/或通过间接持有的深能能源股份数合计不低于深能能源发行在外股份总数的 25%。

7.2 出售资产
适用V不适用

7.3 破产重整
适用V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山东日照发电有限公司	1986 年 3 月 30 日	25,5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986 年 3 月 30 日 - 2012 年 3 月 30 日	否	是
山东日照发电有限公司	1986 年 4 月 24 日	21,2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986 年 4 月 24 日 - 2011 年 6 月 20 日	否	是
山东日照发电有限公司	1986 年 6 月 24 日	24,437,500	连带责任担保	1986 年 6 月 24 日 - 2011 年 9 月 20 日	否	是
山东日照发电有限公司	1986 年 12 月 18 日	52,062,500	连带责任担保	1986 年 12 月 31 日 - 2011 年 12 月 20 日	否	是
报告期末担保发生额合计						-102,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123,250,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金额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V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或服务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或服务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公司	174	0.70	
上海时代能源有限公司	7.26	2.96	
合计	9.00	3.66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V不适用

7.4.3 2006 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V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增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V不适用

截止 2006 年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适用V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适用V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股权激励改革对价安排

(1) 华能集团收购除华能开发外的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 1,114,106,667 股华能国际非流通股股份,除华能开发外的其他非流通股股东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对价安排由华能集团统一执行。

(2) 2006 年 4 月 17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流通 A 股每 10 股持有 10 股流通股 A 股获得华能集团和华能财务支付的 3 股非流通股 A 股,合计 150,000,000 股。

公司股权激励及实施情况

公司股权激励改革方案于 2006 年 3 月 22 日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于 200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华能国际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06 年 4 月 10 日公司股权激励改革涉及的股东股权变更登记事项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准,2006 年 4 月 19 日股权激励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公司 A 股简称调整为“G 华能”。2006 年 10 月 9 日,公司 A 股简称调整为“华能国际”。

恢复为“华能国际”。

3. 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公司全体原非流通股股东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7.6.1 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备注
华能集团和华能开发	自 2006 年 4 月 19 日起,华能集团和华能开发所持有的有限条件的公司股份在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006 年 4 月 19 日执行对价后,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持有的有限条件的公司股份进行了锁定。	
河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	自 2006 年 4 月 19 日起,河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持有的华能国际的有限条件的公司股份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006 年 4 月 19 日执行对价后,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持有的有限条件的公司股份进行了锁定。	
除前述三家以外的其他非流通股股东	自 2006 年 4 月 19 日起,所有持有华能国际的有限条件的公司股份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006 年 4 月 19 日执行对价后,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持有的有限条件的公司股份进行了锁定。	
原全体非流通股股东	华能国际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华能国际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正在履行承诺过程中。	
华能集团和华能开发	华能集团和华能开发将支付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的费用。	已完成。	

报告期末持股 5% 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增减变动情况

适用V不适用

7.6.2 未改款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V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V不适用

8. 重要事项
适用V不适用

9. 公司治理
适用V不适用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V审计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意见

审计报告全文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7)第(100027)1号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国际”)及其合并子公司(以下与华能国际统称“华能国际及其子公司”)会计报表,包括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会计报表是华能国际及其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与注册会计师无关。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相信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选择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会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会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华能国际及其子公司上述会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能国际及其子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燕玉 薛峰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上海
 2007 年 4 月 3 日

9.2 报表比较式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

资产负债表

200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11,054,724	2,851,592,978	1,623,367,667	889,902,906
短期投资	12,947	13,200		13,200
应收票据	795,790,852	1,117,533,416	329,475,876	622,462,278
应收账款	12,942			
应收利息	1,552,631	3,086,294	1,552,631	3,052,633
应收账款	6,181,701,387	4,904,892,612	3,657,011,397	3,180,096,497
其他应收款	206,027,789	597,773,629	226,421,421	420,634,141
预付款项	334,261,225	299,606,059	166,668,063	148,818,016
应收补贴款				
存货	2,121,489,321	2,311,366,796	1,234,568,509	1,380,946,041
待摊费用	14,246,623	8,319,695	12,162,602	7,461,90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13,126,146,896	12,063,174,648	7,379,538,176	6,663,266,584
流动资产合计	21,326,146,896	12,063,174,648	7,379,538,176	6,663,266,584
长期股权投资	6,840,381,392	6,479,020,579	16,153,891,098	14,454,580,585
长期债权投资	0	53,700		53,700
其他股权投资	6,840,381,392	6,479,020,579	16,153,891,098	14,454,634,585
其中:合并价差(以“-”号表示,合并报表列)	1,564,989,351	1,810,494,726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以“-”号表示,合并报表列)	829,460,383	952,306,371	2,300,539,942	2,768,528,942
固定资产	123,434,636,323	97,896,004,782	65,775,856,127	58,299,821,850
减:累计折旧	47,529,651,221	41,694,498,618	29,713,300,154	26,971,327,229
固定资产净值	75,904,985,102	56,201,506,164	36,062,545,973	32,328,494,56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000,000	30,080,000	42,000,000	30,080,000
固定资产净额	75,862,985,102	56,170,426,164	36,019,545,973	32,298,414,561
工程物资	3,738,068,794	6,289,151,847	2,814,200,927	2,841,684,062
在建工程	8,703,424,204	13,907,010,486	5,077,878,216	3,988,534,167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88,304,478,100	76,366,588,497	43,912,104,116	39,128,622,77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43,322,249	-177,780,256	-142,860,122	-368,016,946
长期待摊费用	44,579,945	61,396,622	3,680,889	5,488,263
股权投资差额	63,636,790	63,636,790	63,636,790	63,636,790
其他长期资产	68,943,706	91,375,389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20,482,660	39,119,065	-76,323,446	-289,811,802
递延税款:				
递延收益款项				
负债合计	108,491,489,078	94,947,538,479	67,369,900,944	59,596,722,1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7,823,720,000	6,580,889,870	3,360,000,000	2,200,000,000
资本公积	751,507,699	87,239,523	642,494,600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并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时将严格按照《新旧会计准则衔接暂行规定》(以下简称“衔接规定”)的要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衔接规定》进行账务调整,从而导致差异调节表中列报的 2007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新会计准则)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良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新发
 中国北京
 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日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调节表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并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时将严格按照《新旧会计准则衔接暂行规定》(以下简称“衔接规定”)的要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衔接规定》进行账务调整,从而导致差异调节表中列报的 2007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新会计准则)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良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新发
 中国北京
 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日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调节表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并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时将严格按照《新旧会计准则衔接暂行规定》(以下简称“衔接规定”)的要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衔接规定》进行账务调整,从而导致差异调节表中列报的 2007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新会计准则)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良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新发
 中国北京
 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日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调节表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并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时将严格按照《新旧会计准则衔接暂行规定》(以下简称“衔接规定”)的要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衔接规定》进行账务调整,从而导致差异调节表中列报的 2007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新会计准则)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良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新发
 中国北京
 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日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调节表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并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时将严格按照《新旧会计准则衔接暂行规定》(以下简称“衔接规定”)的要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衔接规定》进行账务调整,从而导致差异调节表中列报的 2007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新会计准则)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良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新发
 中国北京
 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日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调节表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